



新選古今類腋卷之十三

為治類三

賦役

理財

備荒

卷老

曆法

宥過

馭夷

城守



賦役

允彘曰說以先民民忘其勞悅以犯難民忘其死

禹貢曰六府孔脩庶土交正底慎財賦咸則三壤成

賦中邦○五百里甸服百里賦納總二百里納銍三

百里納秸服四百里粟五百里米

小雅大東曰小東大東杼軸其空糾糾葛屨可以履



霜。佻佻公子。行彼周行。既往既來。使我心疚。○東人之子。職勞不來。西人之子。粲粲衣服。舟人之子。熊羆是裘。私人之子。百寮是試。○北山曰。四牡彭彭。王事傍傍。嘉我未老。鮮我方將。旅方剛。經營四方。左傳。仲尼曰。先王制土藉田。以力而砥<sub>也砥平</sub>其遠邇。賦里以入。而量其有無。任力以夫。而議其老幼。於是乎有寡寡孤疾。有軍旅之出。則徵之。無則已。其歲収田一井。出稷<sub>音宗</sub>禾秉芻。在米。不是過也。先王以為足。君子之於行也。度於禮。施取其厚。事舉其中。歛從其

是則以丘亦足矣。若不度於禮。而貪冒無厭。則以田賦將又不足。且子季孫若欲行而法。則周公之典在。若欲苟而行。又何訪焉。○古之君人者。必時視民之所勤。民勤於力。則工築罕。民勤於財。則貢賦少。民勤於食。則百事廢矣。○財費則役貧。役煩則民叛。○諸侯不貢車服。天子不私求財。王制曰。古者公田藉而不稅。市廛而不征。林麓川澤以時入而不禁。夫圭田無征。用民之力。歲不過三日。○凡使民任老者之事。食壯者之食。○是月也。季不



古今類用  
卷三  
可以興土功。不可以合諸侯。不可以起兵動衆。毋舉大事。以搖養氣。毋發令而待。以妨神農之事也。

周禮曰。以九賦歛財賄。一曰邦中之賦。二曰四郊之賦。三曰邦甸之賦。四曰家削之賦。五曰邦縣之賦。六曰邦國之賦。七曰關市之賦。八曰山澤之賦。九曰幣餘之賦。關市之賦。以待王之膳服。邦中之賦。以待賓客。四郊之賦。以待稍秣。家削之賦。以待匪頒。邦甸之賦。以待工事。邦縣之賦。以待幣帛。邦都之賦。以待祭祀。山澤之賦。以待喪紀。幣餘之賦。以待賜予。○任農

以耕事貢九谷。任圃以樹事貢草木。任工以飾事貢器物。任商以商事貢貨賄。任牧以畜事貢鳥獸。任嬪以女事貢布帛。任衡以山事貢其物。任虞以澤事貢其物。

管子曰。地辟而國貧者。舟輿飾。臺榭廣也。賞罰信而兵弱者。輕用衆。使民勞也。舟車飾。臺榭廣。賦歛厚矣。輕用衆。使民勞。則民力竭矣。賦歛厚。則下怨上矣。民力竭。則力不行矣。○彼民非穀不食。穀非地不生。地非民不動。民非作力。毋以致財。夫財之所生。生於用



力。用力之所生。生於勞身。是故主上用財無已。是民用力無休也。○凡農者。月不足而歲有餘。而上徵暴急。無時則民倍貸以給上之徵矣。耕耨者有時。而澤不必足。則民倍貸以取庸矣。秋糴以五。春糴以東。是又倍貸也。故以上之徵而倍取於民者。四。關市之租。府庫之徵。此四時亦當一倍貸矣。夫以一民養四主。故逃徙者有刑。而上不能止者。粟少而民無積也。鹽鐵論曰。古者之賦稅於民也。因其所工。不求所拙。農人納其獲。女工効其功。今釋其所有。責其所無。百

姓賤賣貨物以便上求。

史。由余觀於秦穆公。示以公室積聚之富。由余曰。使鬼為之。則勞神矣。使人為之。亦苦民矣。

平準書曰。書道唐虞之際。詩述殷周之世。安寧則長庠序。先本絀末。以禮義防乎利。事變故多而亦反是。○是以物盛而衰。世極而轉。一質一文。終始之變也。禹貢九州。各出其土地所宜。人民多少而納職焉。湯武承弊易變。使民不倦。所以為治。齊桓用管仲之謀。通輕重之權。顯成伯名。魏用李悝。盡地力。自是之後。



貴詐力而賤仁義。先富有而後推讓。于是外攘夷狄。內興功業。海內之士力耕不足。糧饟不足。女子紡績不足。衣服。古者易嘗。鳴天下之財資以奉其上。猶自以為不足也。○且利不從天來。不從地出。一取之民間。此計之失者也。無異於愚人及裘而負薪。愛其毛。不知其皮盡也。

漢食貨志載董仲舒語曰。古者稅民不過什一。其求易供。使民不過三日。其力易足。至秦則不然。用商鞅之法。改帝王之制。除井田。民得買賣。富者田井阡陌。

貧者亡立錫之地。入顛川澤之利。管山林之餘。荒越制。踰侈以相高。邑有人君之尊。里有王侯之富。小民安得不困乎。

賈山曰。周蓋千八百國。以九州之民。養千八百之君。用民之力。不過歲三日。什一而籍。君有餘財。民有餘力。而頌聲作。秦始皇以千八百國之民。自養。力罷不能勝其役。財盡不能勝其求。

帝彪上肅宗曰。農人急於務。而苛吏奪其時。賦發充常調。而貪吏割其財。此其巨患也。夫欲急人所務。當

先除其所患。

朱暉奏曰。王制天子不言有無。諸侯不言多少。食祿之家。不與百姓爭利。今均輸之法。與賈販無異。鹽利歸官。則下人窮怨。布帛為租。則吏多姦盜。非明主所宜行。

隋食貨志曰。爰自軒頊。至於堯舜。皆因其所利而勸之。因其所欲而化之。不奪其時。不窮其力。輕其征。薄其賦。此五帝三王不易之教也。古語曰。善為人者愛其力。而成其財。若使之不以道。歛之如不及。財盡則

怨。力盡則叛。

唐食貨志載陸贄語曰。明君不厚所資。而害所養。故重民事。而借其暇力。先家給。而後歛其餘財。

韓琬曰。夫流亡之人。非愛羈旅。忘桑梓也。歛重役。亟家產已空。鄰伍牽連。遂為游人。窮詐而犯禁。救死而抵刑。

宋司馬光曰。天地所生財貨百物。止有此數。不在民則在官。今設法侵漁。其害甚於加賦。此桑弘羊欺武帝之言也。



蘇轍上英宗曰。國之財賦。非天不生。非地不養。非民不長。取之有法。收之有時。止於是矣。因其勢循其理。微為之節文。使存者無損。而來者有制。今雖未見其利。要之後日。事有間矣。

范鎮對宣太后曰。民猶魚也。財猶水也。養民而盡其財。猶養魚而竭其水也。

李冲曰。任土作貢。所以通有無。井乘定賦。所以均勞逸。有無通。則人財不置。勞逸均。則人樂其業。

元耶律楚材曰。經界廢而後有經理。魯之履畝。漢之覈田。皆其制也。夫民之强者。田多而稅少。弱者。產去而稅存。非經理無以去其害。然經理之制。苟有不善。則其害又將有甚焉者矣。

董文用語。盧世榮曰。牧羊者。歲嘗兩剪其毛。今牧人日剪其毛而獻之。則主者固悅其得毛之多矣。然而羊無以避寒熱。即死且盡。毛又可多得哉。民財亦有限。取之以時。猶懼其傷殘也。人書刻剝無遺。有百姓乎。

明張司空曰。季武子出。見絕流而漁者。下令欲鞭之。



曰噫甚矣。子之貪恐也。漁者曰主君欲法小人則既知罪矣。蓋姑自主君始可乎。自主君以治魯也。農夫力耕其穀無弗輸於廩者。婦人織作其布帛無弗入於宮者。商賈所貿易其貨財無弗登於府者。山谷冶鑄其器物無弗歸於宮者。是主君竭澤而漁矣。何罪乎。絕流哉。

### 理財

損卦辭曰。曷之用。二簋可用享。

言當損時至薄無害

○渙爻曰。

渙汗其大號。渙王居無咎。

居積也言發令散財以收人心

○繫辭曰。

天地之大德曰生。聖人之大寶曰位。何以守位曰仁。何以聚人曰財。理財正辭。禁民為非曰義。

益稷謨。禹曰。予決九川距四海。濬畝澮距川。暨稷播奏庶艱食。鮮食懋廷有無化居。烝民乃粒。萬邦作乂。小雅甫田曰。倬彼甫田。歲取十千。我取其陳。食我農人。

左傳。周景王將鑄大錢。單穆公曰。古者天降災戾。於是乎量資幣。權輕重以振救民。民患輕。則為之作重幣以行之。於是乎有母權子而行。重曰母輕曰子民皆得與



若不堪重。則多作輕而行之。亦不廢重。於是子權  
母而行。小大利之。今王廢輕而作重。民失其輕。能無  
匱乎。若匱。王用將有所乏。乏則將厚取於民。民不給。  
將有遠通志。是離民也。

王制曰。冢宰制國用。必於歲之杪。五穀皆入。然後制  
國用。量地。小大。視年之豐耗。以三十年之通制國用。  
量入為出。○喪祭用不足曰暴。有餘曰濫。祭。豐年不  
奢。凶年不儉。

周禮曰。春官。天府祭天之司。民司祿。而獻民數。穀數。  
則受而藏之。○以九式均節財用。一曰祭祀之式。二  
曰賓客之式。三曰喪荒之式。四曰羞服之式。五曰工  
事之式。六曰幣帛之式。七曰芻秣之式。八曰匪頒之  
式。九曰好用之式。以九貢之法。致邦國之財用。以九  
賦之法。令田野之財用。以九功之法。令民職之財用。  
以九式之法。均節邦之財用。

管子曰。錯國於不傾之地。積於不涸之倉。藏於不竭  
之府。下令於流水之原。使民於不爭之官。明必死之  
路。開必得之門。不為不可成。不求不可得。不處不可



久不行不可復。錯國於不傾之地者。授有德也。積於不涸之倉者。務五穀也。藏於不竭之府者。養桑麻育六畜也。下令於流水之原者。令順民心也。使民於不爭之官者。使各為其所長也。明必死之路者。嚴刑罰也。開必得之門者。信慶賞也。不為不可成者。量民力也。不求不可得者。不疆民以其所惡也。不處不可久者。不偷取一世也。不行不可復者。不欺其民也。○野與市爭民。家與府爭庫。金與粟爭貴。鄉與朝爭治。故野不積草。農事先也。府不積貨。藏於民也。市不成肆。

家用足也。朝不合衆。鄉分治也。○五穀食味。民之司命也。黃金刀幣。民之通施也。故善者執其通施。以御其司命。○今人君藉求於民。令曰十日而具。則財物之賈十去一。令曰八日而具。則財物之賈十去二。令曰五日而具。則財物之賈十去半。朝令而夕具。則財物之賈十去九。○利出於一孔者。其國無敵。出二孔者。其兵不誑。出三孔者。不可以舉兵。出四孔者。其國必亡。○凡輕重之大利。以重射輕。以賤泄平。萬物之滿虛。隨財准平。而不變衡。絕則重見。人君知其見。故



守之以准平。使萬室之都。必有萬室之藏。藏鎊千萬。使千室之都。必有千鍾之藏。藏鎊百萬。春以奉耕。夏以奉耘。耒耜器械。種饌糧食。畢取贍於君。故大賈蓄家。不得豪奪吾民矣。○凡五穀者。萬物之主也。穀貴則萬物必賤。穀賤則萬物必貴。兩者為敵。則不俱平。故人君御穀物之秩相勝。而操事於其不平之間。故萬民無藉。而國利歸於君也。

國語曰。夫利。百物之所生。天地之所載也。而或專之。其害多矣。夫王人者。將導利而布之上下者也。匹夫

專利。猶謂之盜。王而行之。其能久乎。

荀子曰。上好功則國貧。上好利則國貧。士大夫衆則國貧。工商衆則國貧。無制數度量則國貧。下貧則上貧。下富則上富。故田野縣鄙者。財之本也。垣窳倉廩者。財之末也。百姓時和。事業得叙者。貨之源也。等賦府庫者。貨之流也。故明主必謹養其和。節其流。開其源。而時斟酌焉。潢然潢積水也使天下必有余。而上不憂不足。如是則上下俱富。無所藏之。是知國計之極也。鹽鐵論曰。國有沃野之饒。而民不足於食者。工商盛



而本業荒也。有山海之貨而民不足於財者，不務民  
用而淫巧衆也。故川源不能實漏卮，山海不能贍溪  
壑。

說苑曰：天子藏於四海之內，諸侯藏於境內，大夫藏  
於家，士庶人藏於篋櫝，非其所藏，不有天災，必有人  
患。

史趙奢傳曰：趙奢者，趙之田部吏也。收租稅而平原  
君家不肯出，奢以法治之，殺平原君用事者九人。平  
原君怒，將殺奢。奢因說曰：君於趙為貴公子，今縱君

家而不奉公，則法削。法削則國弱，國弱則諸侯加兵。  
諸侯加兵，是無趙也。君安得有此富乎？以君之貴，奉  
公如法，則上下平。上下平，則國強。國強則趙固，而君  
為貴戚，豈輕於天下耶？

貨殖傳曰：夫神農以前，吾不知已。至若詩書所述，虞  
夏以來，耳目欲極聲色之好，口欲窮芻豢之味，身安  
逸樂，而心誇矜勢能之榮，使俗之漸民久矣。雖戶說  
以眇論，終不能化。故善者因之，其次利道之，其次教  
誨之，其次整齊之，最下者與之爭。夫山西饒財竹穀



古今類聚 卷之三  
纁旄玉石。山東多魚鹽漆絲聲色。江南出柎梓薑桂。金錫連丹沙犀璠瑁珠璣齒革。龍門碣石比多。馬牛羊旃裘筋角銅鐵。則千里往往山出。棊置也。列皆中國人民所喜好。謠俗被服飲食奉生送死之具也。故待農而食之。虞而出之。工而成之。商而通之。此寧有政教發徵期會哉。人各任其能。竭其力。以得所欲。故物賤之微貴。貴之微賤。各勸其業。樂其事。若水之趨下。日夜無休時。不召而自來。不求而民出之。豈非道之所符。而自然之驗邪。周書曰。農不出則乏其食。工不

出則乏其事。商不出則三寶絕。虞不出則財匱。少財匱少而山澤不辟矣。此四者民所衣食之原也。原大則饒。原小則鮮。上則富國。下則富家。貧富之道。莫之奪予。而巧者有餘。拙者不足。故太公望封於營丘。地瀉鹵。人民寡。於是太公勸其女功。極技巧。通魚鹽。則人物歸之。繼至而輻湊。故齊冠帶衣履天下。海岱之間。歛袂而往朝焉。其後齊中衰。管子修之。設輕重九府。則桓公以霸。九合諸侯。一匡天下。而管氏亦有三歸。位在陪臣。富於列國之君。是以齊富彊。至於威宣。



古今類用 卷三  
也。故曰。倉廩實而知禮節。衣食足而知榮辱。禮生於有而廢於無。故君子富。好行其德。小人富。以適其力。淵深而魚生之。山深而獸往之。人富而仁義附焉。富者待勢益彰。失勢則客無所之。以而不樂夷狄。益甚。誠曰。千金之子。不死於市。此非空言也。故曰。天下熙熙。皆為利來。天下壤壤。皆為利往。夫千乘之主。萬家之侯。百室之君。尚猶患貧。而况匹夫編戶之民乎。○秦夏梁魯好農而重民。三河宛陳亦然。加以商賈。齊趙設智巧。仰機利。燕代田畜而事蠶。由此觀之。賢人

深謀於廊廟。論議朝廷。守信死節。隱居巖穴之士。為名高者。安歸乎。歸於富厚也。是以廉吏。父更富。廉賈歸富。富者人之性情。所不學而俱歆者也。故壯士在軍。攻城先登。陷陣却敵。斬將搴旗。前蒙矢石。不避湯火之難者。為重賞使也。其在閭巷少年。攻剽椎埋。劫人作姦。掘塚鑄幣。任俠并兼。借交執仇。篡逐幽隱。不避法禁。走死如鶩。其實皆為財用耳。今夫趙女。鄭姬。設形容。揆鳴琴。揄長袂。躡利屣。目挑心招。出不遠千里。不擇老少者。奔富厚也。游閑公子。飾冠劍。連



古今類用 卷三  
車騎亦為富貴容也。弋射漁獵。犯晨夜。冒霜雪。馳阬谷。不避猛獸之害。為得味也。博戲馳逐。鬪雞走狗。作色相矜。必爭勝者。重失負也。醫方諸食技術之人。焦神極能。為重精也。吏士舞文弄法。刻章偽書。不避刀鋸之誅者。沒於賂遺也。農工商賈。畜長固求富益貨也。此有知盡能索耳。終不餘力。而讓財矣。○去就與時俯仰。獲其贏利。以末致財。用本守之。以武一切用。文持之。變化有概。故足術也。若至力農畜工虞商賈。為權利以成富大者。傾郡中者。傾縣下者。傾鄉里者。不可勝數。夫織嗇筋力。治生之正道也。而富者必用奇勝。田農拙業。而秦陽以蓋一州。掘冢姦事也。而田叔以起博戲。惡業也。而相發用之富。行賈丈夫賤行也。而雍樂成以饒。飯脂辱處也。而雍伯千金賣漿。小業也。而張氏千金。洒削薄枝也。而郅氏鼎食。胃脯治胃為脯而鬻之簡微耳。濁氏連騎。馬醫淺方。張里擊鍾。此皆誠壹之所致。由是觀之。富無經業。則貨無常主。能者輻湊。不肖者瓦解。千金之家。比一都之君。巨萬者。乃與王者同樂。豈所謂素封者邪。非也。



漢貨殖載白圭語曰。吾治吾生。猶伊尹呂尚之謀。孫  
吳用兵。商鞅行法是也。故智不足與權變。勇不足以  
決斷。仁不足以馭子。彊不能以有守。雖欲學吾術。終  
不告也。

范蠡別號鴟夷子皮。曰。太公通市井之貨。以致齊國  
之強。鴟夷善發歛之居。以盛中陶之業。

漢食貨志曰。太公為周立九府圜法。故貨寶於金。利  
於刀。流於泉。布於布。束於帛。太公退。又行之于齊。至  
管仲相桓公。通輕重之權。曰。歲有凶穰。故穀有貴賤。

今有緩急。故物有輕重。人君不理。則高賈游於市。乘  
民之不給。百倍其本矣。民有餘則輕之。故人君歛之  
以輕。民不足則重之。故人君散之以重。凡輕重歛散  
之以時。則準平。○若乃九土既敷。四民承範。東吳有  
齒角之饒。西蜀有舟楫之富。交豫滌絲之膾。燕齊怪  
石之府。秦邠羽旄。迥帶琅玕。荆郢桂林。旁通竹箭。江  
干橘柚。河外舟車。遼西旃罽。地音之鄉。葱右蒲梢之駿。  
殖物怪錯。于何不有。○若夫上法星象。下料無外。因  
天地之利。而總山河之饒。可以長見齒。可以養耆年。



因之人民用之邦國官室有度旂章有序朝聘自其儀燕享由其制家放國阜遠至邇安救水旱之灾卹寰瀛之弊然後王之常膳乃間笙鏞商周之興用此道也。

宋范泰諫市民銅鑄錢曰。治國若烹小鮮。極敝莫若務本。未有民貧而國富。本不足而未有餘者也。故囊漏貯中。識者不吝。反裘負薪。存毛實難。

孔琳之傳論曰。民生所貴曰食與貨。昔醇民未離情嗜。踈寡奉生。瞻已。事有易周。一夫躬耕。則餘食委室。

匹婦務蠶。則無衣被體。懋遷之道。通用濟乏。龜貝之益。為功蓋輕。而事有譌變。隆敞代起。昏作役苦。故穡人去而末業廣。泉貨所通。非復始造之意。於是競收罕至之珍。遠蓄未名之貨。明珠翠羽。無乏而馳。絲罽文犀。飛不待翼。天下蕩蕩。咸以蕪本為事。豐衍則同多。稔<sup>音塗</sup>之資。饑凶又減。田家之蓄。錢雖盈尺。既不療於堯年。具或如輪。信無救於湯世。其蠹病亦已深矣。齊崔祖思陳事。啓曰。堯資用天之儲。實拯懷山之數。湯憑分地之積。以勝流金之運。魏置典農。而中都足



食。晉開汝潁而汴河委儲。

魏甄琛上文帝表曰。大道既隱。恩惠生焉。下奉上施。卑高理睦。恒恐財不調國。澤不厚人。故多方以達其情。立法以行其志。至乃取貨山澤。輕在人之貢。立稅關市。禪十一之儲。收此與被。非利已。回彼就此。非為身也。所謂集天地之產。惠天地之人。藉造物之富。聚造物之貧。

高謙之上鑄錢疏曰。昔禹遭大水。以歷山之金鑄錢。救人之困。湯遭大旱。以莊山之金鑄錢。贖人之賣子。

者。今百姓窮悴。甚於曩日。欽明之主。豈得垂拱而觀之哉。

魏邢巒上世宗表曰。明王之治天下。莫不重粟帛。輕金玉。粟帛安國育民之方。金玉虛華損德之物。

薛虎子諫高祖曰。金湯之固。非粟不守。韓白之勇。非糧不戰。故自用兵以來。莫不先積聚。然後圖兼并者也。

甄琛曰。善藏者藏於民。不善藏者藏於府。

唐劉晏曰。戶口滋多。則賦稅自廣。故理財常以養民。



為先。○生人之本。食與貨而已。知所以取人不怨。知所以予人不乏。道御之而王。權用之而霸。古今一也。陸贄曰。穀帛人所為也。錢貨官所為也。蓋為國之利。權守之在官。不以任下。

孔琳之曰。聖人制無用之貨。以通有用之財。既無毀敗之費。又省運置之苦。此錢所以嗣功龜貝。歷代不廢者也。

宋黃洽對孝宗曰。興天下之利者。不窮天下之力。

司馬光為政。欲盡反安石之法。畢仲游與之書曰。昔

女石以興作之說動先帝。而患財之不足出。故凡政之可以得民財者。無不用。蓋青苗市易鹽法者。事也。而欲興作患不足者。情也。苟未能杜其興作之情。而欲禁其散歛變置之事。是以百說而百不行。

司馬光對神宗曰。天地所生財貨百物。止有此數。不在民則在官。今設法侵漁。其害有甚於加賦。此桑弘羊欺武帝之言也。

王安石曰。因天下之力。以生天下之財。取天下之財。以供天下之費。自古治世。未嘗以財不足為公患也。



患在治財無其道爾。

金食貨志曰。國之有食貨。猶人之有飲食也。人非飲食不生。國非食貨不立。然燧人庖犧能為飲食之道。以教人。而不能使人無飲食之疾。先王能為食貨之改。以遺後世。而不能使後世無食貨之弊。惟善養生者。如不飲食。啖而飲食。自不關焉。故能造饑飽之宜。可以衛生而長壽。善裕國者。初不事貨殖。而食貨自不乏焉。故能制豐約之節。可以弊少而長治。○繁縟勝。必至於傷利。操切勝。必至于害民。

### 備荒

說命曰。惟事事乃其有備。有備無患。

小雅。蒼之華曰。洋洋墳首。三星在留。人可以食。鮮可以飽。○大雅。雲漢曰。倬彼雲漢。昭回於天。王曰於乎。何辜今之人。天降喪亂。饑饉薦臻。靡神不舉。靡愛斯牲。圭璧既卒。寧莫我聽。

左傳。晉饑。秦輸之粟。秦饑。晉閉之糴。○胡傳曰。古者救災之政。若國凶荒。或發廩以賑乏。或移粟以通用。或徙民以就食。或為粥溢以救餓殍。或興工作以聚



失業之人。緩刑弛禁。弛力薄征。索鬼神。除盜賊。弛射。侯而不燕。置廷道而不脩。殺禮物而不備。雖有旱乾。水溢。民無菜色。所以備之者如此。甚至也。

王制曰。國無九年之蓄曰不足。無六年之蓄曰急。無三年之蓄曰國非其國也。三年耕必有一年之食。九年耕必有三年之食。以三十年之通。無有凶旱水溢。民無菜色。然後天子食。日舉以樂。○王藻曰。年不順成。君衣布搢本。士竹笏而象飾其年不順則君衣布衣執竹笏也關梁不租。山澤列而不賦。土功不興。大夫不得造車馬。

周禮曰。以荒政十有二聚萬民。一曰散利。二曰薄征。

三曰緩刑。四曰弛力。五曰舍禁。六曰去幾。七曰青禮。

八曰殺哀。九曰蕃樂。十曰多昏。十有一曰索鬼神。十

有二曰除盜賊。○遺人掌邦之委積。以待施惠。鄉里

之委積。以恤民之難。難同阨門閭之委積。以養老孤。郊

里之委積。以待賓客。野鄙之委積。以待羈旅。縣都之

委積。以待凶荒。○司牧。凡歲時有天患。民病。則以節

巡國中及郊野。而以王命施惠。

韓詩外傳曰。一穀不升謂之饑。二穀不升謂之饑。三



穀不升謂之饑。四穀不升謂之荒。五穀不升謂之大  
侵。大侵之禮。食不兼味。臺榭不飾。道路不除。百官補  
而不制。鬼神禱而不祀。

說苑曰。子路為蒲令。備水災。與民春修溝瀆。為人煩  
苦。故與人一簞食。一壺漿。孔子聞之。使子貢復之。子  
路忿然不悅。往見孔子曰。由也。以暴雨將至。恐有水  
災。故與人修溝瀆以備之。而民多匱食。故與人簞食  
壺漿。夫子使賜止之。何也。夫子止由之行仁也。夫子  
以仁教而禁其行仁也。由也不受。孔子曰。尔以民為

餓。何不告於君。發倉廩以給食之。而以尔私饋之。是  
汝不明君之惠。見汝之德義也。處已則可矣。否則尔  
之受罪不久矣。

漢晁錯論貴粟曰。聖王在上。而民不凍饑者。非能耕  
而食之。織而衣之也。為開其資財之道也。故堯禹有  
九年之水。湯有七年之旱。而國亡捐瘠者。以畜積多  
而備先具也。

食貨志曰。糴甚貴。傷民甚賤。傷農民。則離散。農傷  
則國貧。故甚貴與甚賤。其傷一也。善為國者。使民無



古今類用 卷三  
傷而農易勸。○故善平糴者。必謹觀歲。小饑則發小熟之所歛。中饑則發中熟之所歛。大饑則發大熟之所歛。而難故。雖遇饑。雖水旱。糴不貴而民不散。取有餘以補不足也。

賈誼曰。禹有十年之蓄。故免九年之水。湯有十年之積。故勝七歲之旱。

唐書曰。善治病者。不使至危。憊善救災者。勿使至賑。給少則不足。活人多則至闕。國用。國用闕則復重歛矣。○賑給近僥倖。吏下為奸。強得之多。弱得之少。刀

鋸在前。卒不可禁。以為二害。

曾鞏曰。有司建言。請發倉廩與之粟。今百姓暴露乏食。已廢其業矣。使之相率。日待三升之廩於上。則其勢必不暇乎他為。一切棄百事。而專意於待升合之食。是直以餓殍之養。養之而已。非深思遠慮。為百姓長計也。况給受之際。有淹速。有均否。有真偽。有會集之擾。有辨察之煩。凡此又不過使之得旦暮之食耳。其於屋廬構築之費。將安取哉。為今之策。下方紙之詔。賜之以錢五十萬貫。貸之以粟一百萬石。而事足



矣。今被災州郡。每戶得錢以完其居。得粟以給其食。則農得脩其畝。商得治其貨。賄一切得復其業。而不失其常生之計。與專意以得二升之廩於上。而勢不暇乎他為。豈不遠哉。

### 養老

酒誥曰。妹土。

衛邦名  
妹土

嗣爾股肱。純其藝黍稷。奔走事

厥考厥長。肇牽車牛。遠服賈。用孝養厥父母。○爾大克羞者。惟君。爾乃飲食醉飽。

國風七月曰。六月食鬱及薁。七月烹葵及菘。八月剥

棗。十月穫稻。為此春酒。以介眉壽。○大雅行葦曰。曾孫維主。酒醴維醕。酌以大斗。以祈黃耇。黃耇台背。以引以翼。壽考維祺。以介景福。○頌載芟曰。有飶其香。邦國之光。有椒其馨。胡考之寧。

左傳曰。晉悼夫人食輿人之城杞者。絳縣人或年長矣。無子而往與食。趙孟召之而謝過焉。曰。武不才。任君之大事。以晉國之多虞。不能由吾子。使吾子辱在塗泥。久矣。武之罪也。敢謝不才。遂仕之。使助為政。辭以老。與之田也。使為絳縣而廢其輿尉。○宋公子鮑



禮於國人。宋饑竭其粟而貸之。自七十以上。無不饋  
飴也。時加羞珍異。無日不數於六卿之門。國之材人  
無不事也。親自桓以下。無不恤也。

王制曰。凡養老。有虞氏以燕禮。夏后氏以饗禮。殷人  
以食禮。周人修而兼用之。凡五十養於鄉。六十養於  
國。七十養於學。達於諸侯。八十拜君命。一坐再至。九  
十者使人受。五十異糧。六十宿肉。七十貳膳。八十常  
珍。九十飲食不違寢。膳飲從於遊可也。五十始衰。六  
十非肉不飽。七十非帛不煖。八十非人不煖。九十雖

得人不煖矣。五十杖於家。六十杖於鄉。七十杖於國。  
八十杖於朝。九十者。天子欲有問焉。則就其室以珍  
從。有虞氏養國老於上庠。養庶老於下庠。夏后氏養  
國老於東序。養庶老於西序。殷人養國老於右學。養  
庶老於左學。周人養國老於東膠。養庶老於虞庠。○  
有虞氏貴德而尚齒。殷人貴富而尚齒。周人貴親而  
尚齒。虞夏殷周。天下之盛王也。未有遺年者。年之貴  
乎天下久矣。

管子曰。所謂老老者。凡國都皆有掌老。年七十以上。



一子無征。三月有饋肉。八十以上。二子無征。月有饋肉。九十以上。盡家無征。日有酒肉。死。上共棺槨。勸子弟精膳食。問所欲。求所嗜。此之謂老老。

淮南子曰。家老異飯而食。殊器而享。子婦跪而上堂。跪而斟羹。非不費也。然而不可省者。為其害義也。

史賈山曰。天子之尊。四海之內。其義莫不為臣。然而

養三老於大學。親執醬而餽。執爵而酌。音亂祝饘在前。

祝鯁在後。公卿奉杖。大夫進履。舉賢以自輔。弼求備

正之士。使直諫。故以天子之尊。尊養三老。視孝也。立

弼弼之臣者。恐驕也。置直諫之士。恐不得聞其過也。

武帝詔曰。古之立教。鄉里以齒。朝廷以爵。扶世導民。

莫善於德。然即於鄉里。先耆艾。奉高年。古之道也。今

天下。孝子順孫。願自竭盡。以承其親。外迫公事。內乏

資財。是以孝心闕焉。朕甚哀之。民年七十以上。以有

受鬻法。為復子若孫。令得身帥妻妾。遂其供養之事。

魏孝文詔曰。養三老五更於明堂。國者庶老於階下。

尊老以三事。上大更以五尉。夫也

後魏高祖詔曰。天子父事三老。見事五更。所以明孝



弟於萬國。垂教本於天下。自非道高識博。孰能處之。  
是故。五帝憲德。三王乞言。

唐禮志曰。天子躬執大珪。降迎三老。三公授几。九卿  
正履。三老乃論五孝六順。典訓大綱。格言宣於上。惠  
音被于下。

明崔銑曰。三代之禮。以養老莫善於燕。以養義莫善  
於享。夫養老者。養體也。民見之而知加愛。養義者。養  
賢也。民見之而知加敬。

曆法





